**附件5**

**容缺报名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2023年泰安技师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理解其内容。我报考依据的学历学位为国（境）内/ 国（境）外取得，我报考的 （填写“岗位名称”）岗位，岗位要求的 （填写规范的证书名称）暂时无法取得。我郑重承诺：我将于2023年7月31日17:00前取得以上证书，并提供给用人单位。留学回国人员的专业名称以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上的专业为准。如不能按时取得，或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自愿取消相应资格，与用人单位依法解除聘用合同。

 (手写签名并按手印)：

2023年 月 日